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內字第1031930523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為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高雄K7廠製程廢水，經由楠梓加工出口區污水道進行海洋放流，未經高雄市政府核准，經濟部所屬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卻稱合法，該二機關認事用法莫衷一是、各自為政，肇致廠商無所適從，核有重大疏失案。

依據：103年5月8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、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81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裝

訂

線